

证券代码：871642

证券简称：通易航天

公告编号：2023-017

##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周亚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自2023年3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因原财务总监黄旭东先生近期辞去财务总监一职，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运营的需要，公司聘任周亚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周亚，女，1990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10月至2020年5月，担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项目经理。2020年6月至今担任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经理。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聘任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

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聘任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聘任的财务总监具备履行相应职务的能力和条件，对公司管理及经营发展具有促进作用。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议案相关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周亚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经资格审查，周亚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结合其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周亚女士具备相应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场所的处罚和惩戒。本次聘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四、备查文件

（一）《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